|  |
| --- |
| 一、项目概况 |
| 2025年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销售需国内运转的商品车运输（含出口车国内运转）；公告燃油申报车辆以及区间调拨车辆的运输。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1、项目名称：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2025年商品车运输招标项目 |
| 2、项目类别：服务类 |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 4、采购内容：根据招标人运转指令要求，投标人完成商品车的运输工作，其运输方式分为板车运输、人工驾运。 |
| 5、预算金额：9817.6万元 |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
| （1）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的法律和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营范围满足竞价项目需求；     （2）注册资金不少于1000万，投标人须于投标时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复印件及资产负债表(加盖公章)且注册时间3年以上；     （3）投标人需提供：     ①《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并保证行政许可在有效期内并具备大型物件运输资质；     ②应提供中文版本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③企业最近半年完税证明、信用证明材料（中国人民银行信用代码证+征信报告）；     ④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可从电子税务局查询截图，需加盖公章）；     ⑤企业对外担保说明（写明贵单位对外有无对外担保和质押业务，需加盖公章）。     （4）投标人在近三年内或成立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 在以往的招投标活动中没有违纪、违规、违约等不良行为，且没有列于山东重工黑名单企业；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不得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和市场行为良好。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取消投标资格以及财产被接管、冻结或进入破产程序等；     （6）投标人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7）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财务、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资质和能力；     （8）投标人须具有完全履行投标文件的所有要求的能力；认可业务单位的工作指令，包括节假日能正常开展工作的要求；     （9）投标人必须是最终投标、签订合同的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将已中标项目以任何形式转包分包给其他单位；     （10）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法人到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和身份证；     （12）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出具无保留意见的近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并加盖公章，包括但不限于报告页、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报表附注。如投标人公司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加盖公章的近三年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
| 四、采购文件领取 |
| 1、采购文件领取方式：线下 |
| 2、采购文件领取截止时间：2025-07-02 17:00:00 |
| 3、采购文件领取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弥牟镇长城路8号 |
| 五、响应文件提交 |
| 1、递交方式：线下 |
| 2、递交截止时间：2025-07-03 09:00:00 |
| 3、递交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弥牟镇长城路8号 |
| 六、开标时间和地点 |
| 1、开标时间：2025-07-03 09:00:00 |
| 2、开标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弥牟镇长城路8号 |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
| 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ygcgfw.com） |
| 八、联系方式 |
| 1、采购人信息： |
| 名称：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 |
|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弥牟镇长城路8号 |
| 联系人：江少丰 |
| 联系电话：13699488418 |
| 九、其他说明 |
| 一、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于 2025 年 07 月02日17:00之前完成向招标人财务部门缴纳人民币1000000 元（壹佰万元整），作为投标人本次投标的保证金， 2025年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范围内签约的投标单位免交投标保证金或补交投标保证金差额，恶意竞标或中标后拒绝签约的扣除100万投标保证金。     2、缴纳方式：基本账户转账。     3、接收单位：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     4、转账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四川成都青白江弥牟支行     户名：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     账号：2284 4401 0400 0769 2     行号：103651084448     应备注“2025年商品车运输项目投标保证金”     5、保证金到期为无息退还，未中标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个工作日内，财务部门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的根据约定将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并且履约保证不足的，在签合同前补足。     6、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7、投标方式：投标时需提供《资格审查》电子版文件资料发送至jiangshaofeng     @sinotruk.com，并电话确认是否收到，联系方式：13699488418 江先生，纸张《资格审查》文件资料于2025年07月02日前线下递交，如发现投标方《资格审查》文件不全的，招标人有权视情况要求补齐或者退出，其中《资格审查》文件的组成如下：     1）《投标函》（见附件8）；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且注册时间3年以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其中要求《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具备大型物件运输资质；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见附件9）；     4）法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     5）信用中国截图（加盖公章）；     6）投标保证金回执截图（加盖公章）；     7）《投标保证金承诺函》（见附件7）     8）《承诺书》（见附件10）     9） 2022年及以后从事过商品车运输的资质（以与主机厂直签合同为准），     10）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出具无保留意见的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并加盖公章。如投标人公司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加盖公章的近三年财务报表。     11）投标人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如有）；     12）税务部门开具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有）；     13）投标人认为对其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重汽官网、山东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发布。     履约保证金：A线路250万；B线路200万；C线路250万；D线路200万；E线路200万；未及时缴纳履约保证金，视为弃标，扣除投标保证金，同时纳入黑名单；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按照法务合规部发布的合同模板执行.     供应商或投标人应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注册并报名，否则无法发布中标结果或结果公示。 |